



2023 年度

部门预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222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4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6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7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1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3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6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8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19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19

五、预算绩效信息	19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7
七、国有资产信息	27
八、名词解释	28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9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8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9.92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00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69.92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0.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789.84	本年支出合计	1789.84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1789.84	支出总计	1789.84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789.84	1789.84	1789.84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9.92	1469.92	1469.92							
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69.92	1469.92	1469.92							
4	2011101	行政运行	1403.92	1403.92	1403.92							
5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30.00	30.00							
6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36.00	36.00	36.00							
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00	140.00	140.00							
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00	140.00	140.00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00	140.00	140.00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92	69.92	69.92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92	69.92	69.92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92	69.92	69.92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00	110.00	110.00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00	110.00	110.00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00	110.00	110.0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1789.84	1723.84	66.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9.92	1403.92	66.00			
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69.92	1403.92	66.00			
4	2011101	行政运行	1403.92	1403.92				
5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30.00			
6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36.00		36.00			
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00	140.00				
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00	140.00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00	140.00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92	69.92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92	69.92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92	69.92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00	110.00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00	110.00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00	110.0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8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9.92	1469.92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00	140.00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69.92	69.92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10.00	110.00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2	本年收入合计	1789.84	本年支出合计	1789.84	1789.84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1789.84	支出总计	1789.84	1789.84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789.84	1723.84	66.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9.92	1403.92	66.00
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469.92	1403.92	66.00
4	2011101	行政运行	1403.92	1403.92	
5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0		30.00
6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36.00		36.00
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00	140.00	
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0.00	140.00	
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00	140.00	
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92	69.92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92	69.92	
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92	69.92	
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0.00	110.00	
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0.00	110.00	
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00	110.0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723.84	1348.92	374.92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30.12	1330.12	
3	30101	基本工资	438.00	438.00	
4	30102	津贴补贴	376.00	376.00	
5	30103	奖金	177.00	177.00	
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00	140.00	
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00	60.00	
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52	13.52	
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00	110.00	
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60	15.60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92		374.92
12	30201	办公费	222.20		222.20
13	30207	邮电费	44.00		44.00
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1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		40.00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00		65.00
1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72		0.72
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0	18.80	
19	30302	退休费	17.20	17.20	
20	30304	抚恤金	1.60	1.60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43.00	43.00		
2	“三公”经费小计	43.00	43.00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40.00	40.0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0	40.00		
9	三、公务接待费	3.00	3.00		
10	四、会议费				
11	五、培训费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对党员进行教育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机关、县委批准设立的党委（党组），各乡镇（街道）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

3. 支持配合巡视巡察工作。承担巡视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做好巡视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4. 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有关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5.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6.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7. 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县纪检监察法规制度，参与起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8. 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9.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委巡察机构、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乡镇纪检监察机构、县属企事业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干部的培训工作等；

10. 承办市纪委监委、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行政	副处（县）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支都反映在预算里，现将本部门收入和支出预算公开如下：

1、收入说明

反应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1789.8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89.84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承德县纪委监委2023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为1789.8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23.8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1348.92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374.92万元；项目支出66.00万元，主要是大要查办和巡察监督专项经费等支出，其中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0万元。全部为本级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部门预算较2022年增长343.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长387.61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的增加；项目支出减少44.00万元，主要是县财政压缩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县纪委监委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374.92万元，主要用于保证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公务移动通讯补贴）、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日常维修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公车改革补贴等支出。较2022年运转经费增加25.24万元，主要是主要是公务移动补贴和公务交通补贴等支出增加。

四、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县纪委监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3.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4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40.00万元，较上年减少2.00万元）；公务接待费3.00万元，与上年持平。“三公”经费整体较上年减少2.00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在市纪委监委和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全面落实中纪委和省、市、县纪委全会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自觉把握和运用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聚焦全面从严治党这一主线，强化政治站位，坚守职责定位，坚持标本兼治，精准运用“四种形态”，高压惩贪治腐，一体推进“三不”，毫不松懈纠治“四风”，充分发挥了监督保障

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不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发展；紧紧围绕“三个聚焦”，深化政治巡察。为加快建设“生态承德、经济强县”提供了坚强政治保障。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办案问责。坚持“严”的主基调。一要明确查处腐败重点。对政治问题毫不手软，大力查办上级纪委监委和同级党委交办、巡视巡察移交、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点问题。要严查政策支持力度大、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布局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中的腐败问题；要严查多次行贿、巨额行贿以及向多人行贿等行为，探索实施行贿人“黑名单”制度；要防范年轻干部作风和腐败风险，对年轻干部要从严从实加强教育管理监督，扣好廉洁从政的“第一颗扣子”，规范领导干部配偶及其子女经商办企业行为。三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查办案件。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惩治腐败，进一步完善审理提前介入机制，强化对办案过程、事实认定、证据采信和处置意见的合法合规性审核。四要筑牢思想堤坝。探索建立“警示教育案例素材库”，以会议、专题报告片等多种形式常态化开展政治性警示教育，定期通报典型案例，做到查办一个案件、总结一类规律、治理一个领域、教育一批干部的成效。

2、监督检查。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时刻谨记群众利益无小事，立足监督职责，着力解决人民群众的痛点堵点难点，保障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一要拓宽信访举报渠道。深化检举举报平台建设应用，完善信访举报全程闭环管理工作体系，及时梳理侵害群众利益问题线索，持续用力治理重复信访举报，确保群众反映的问题核实清楚、按时办结、处理到位。二要持续优化发展环境。紧盯政务服务、招商引资、市场秩序、金融支撑、人才强县、科技创新等推进实施情况，实现全县发展环境优化升级。三要深入推进民生领域腐败和不正之风集中整治。紧盯教育医疗、社保养老、生态环保、食药

品安全和行政审批等重点领域，严查失职失责、弄虚作假、吃拿卡要、政策落实不到位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四要加强对乡村振兴的专项监督。围绕过渡期加强监督，重点督导检查防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落实不到位，重点项目推进缓慢，骗项目、套项目、吃项目以及暗箱操作、权钱交易等腐败行为。紧盯有效衔接中的作风问题，责任问题，督促引导党员干部做到工作不断档、责任不落空。五要推进“打伞破网”常态化。巩固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聚焦易滋生黑恶势力的行业领域，及时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抓早抓小，防患于未然。六要严查基层“微腐败”。围绕行政执法权、行政审批权、公共服务管理职责，严查“雁过拔毛”、截留克扣、优亲厚友等“微腐败”。充分发挥乡镇纪委监督作用，用好“村纪检委员、村务监督委员会”，整合基层监督资源和力量，推动基层监督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覆盖”迈进。

3、巡察监督。牢牢把握巡视巡察工作的基本要求，一是突出政治巡察定位。聚焦“两个维护”根本任务，紧扣履行党的领导职能责任，重点巡察落实“十四五”规划、贯彻新发展理念、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承德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及省市县委重点工作任务等情况。二是构建巡视巡察新格局。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巡视巡察工作要求，坚持把常规巡察、专项巡察、机动巡察和巡察“回头看”贯通起来，推动提升对村（社区）巡察实效。积极落实市县联动、交叉巡察，完善与市委巡察机构会商、沟通和研判等上下联动机制，推动形成纵向联动、横向贯通、同向发力的巡察格局。三是深化整改和成果运用。坚持和完善巡察整改督促机制、评价机制和问责机制，提高巡察信息化、规范化水平。强化巡察机构与监督检查室、派驻机构协调协作，推动各类监督信息、资源、力量和成果共享共用。四是推进联系点建设。进一

步落实政治巡察要求，完善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强化机构队伍建设，做实推进举措，发挥好示范带头作用。

4、纪检监察事务管理。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努力构建统一、全面、高效监督体系。一是强化基层纪检组织建设，按要求核定并调剂乡镇纪委编制、职数，坚持纪委书记提名和考察以县纪委会同组织部门为主，推进监察职能向基层延伸。二是推进纪法贯通、法法衔接，理顺内部机制，探索完善依照法定权限行使权力、开展工作的具体流程，对问题线索处置、调查审查措施运用等工作进行集体决策协商。加强外部协作，充分发挥县委反腐败协调小组作用，与公安、检察院、法院等建立沟通协调机制，及时移交线索，实现信息共享，形成反腐败工作合力。三是统筹推进派驻监督改革，积极推动我县的派驻监督改革，充分发挥派的威力、驻的优势，实现派驻监督全覆盖。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强化内部管理。一是进一步完善机关各项财管管理制度，严格制度的执行，用制度管人、管事，促进财务管理制度化、规范化。二是加强支出管理，规范单位预算收支行为，加强对单位预算资金的监督管理和财务收支行为，加大资金支出的审核力度，压缩一般性开支，保障重点支出，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三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及时修正绩效运行出现的偏差，保证资金支出在合理区间。四是做好绩效自评，通过绩效监控和评价，进一步提高部门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五是规范财务资产管理，进一步加强各项资产的管理，维护资产安全，严格固定资产使用与报废审核，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六是加强内部监督，完善财务内部控制制度，针对不同的内部控制管理内容，优化监控流程，确保各项财务活动的安全规范，进一步规范内部控制自我评估体系，对于发现问题以及管理中的各项薄弱环节，及时进行改进。七

是加强宣传培训调研，努力学习各项财务知识，及时发现财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认真加发改正，不断提高财务管理水平。

2、扎实做好信访举报工作。一是坚持“依法、及时、就地解决问题与疏导教育相结合”的工作原则，充分发挥信访工作的“桥梁”、“窗口”、“晴雨表”、“情报部”作用，积极开展信访督查督办工作，切实化解矛盾。二是加强基层纪委建设。认真执行县委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纪检组织建设的实施意见》，建立专职专用机制；加强基层纪检委员队伍建设，针对农村、社区、县直部门等不同领域、不同层级的党组织的实际情况，确保基层纪检委员队伍配备到位，同时加强乡镇纪委谈话室建设，为提升执纪审查水平打下坚实基础。

3、落实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一是严格落实纪律审查安全工作责任制，明确纪律审查安全责任人，严格执行办案纪律和保密纪律，通过规范纪律审查程序，进一步提高全县纪律审查质量。二是全面落实两个责任，严格监督执纪问责，持续深化“三转”。继续抓好案件查办及审理等各项措施的落实，切实发挥专业部门在案件防范工作中的主力军作用，着力抓好重要风险点的专项治理，消除案发隐患。加大执纪问责力度，坚持“三个区分开来”，综合运用“四种形态”，既重拳治理不收手、不知止行为，又保护干事创业者为担当者担当。三强化办案安全，凡是上级下发涉及有关办案安全等文件，均通过办公内网及时传阅，并对纸质文件进行签字背书，提出明确要求，强化办案纪律。健全制度保障，严格落实办案区监控室管理规定、“谈话室”场所管理规定、突发事件处理应急措施等规定，保证了办案工作的顺利开展。加强办案区域监控，办案期间利用高标准办案谈话室最新网络高清数字摄像头，全方位不留任何死角全程录音录像，为安全顺利办案提供技术保障。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大要案查处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办大要案数量	县纪委监委查办完成有影响案件的数	≥2 件	参照以前年度
	数量指标	重处分人数	县纪委监委查办大要案给予重处分的人数	≥2 人	参照以前年度
	质量指标	错案率	在案件查办中性出现差错率	≤5 百分比	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退查率	案件移交后退回补充查证率	≤5 百分比	工作目标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率	按要求时限查办完成	≥100 百分比	工作目标
	成本指标	查办案件支出	查办大要案件各项支出	≤36 万元	年度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	通过案件查办挽回损失	≥20 万元	工作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警示教育	召开全县警示教育大会，对党员干部起到警示教育	对党员干部起到警示教育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举报人满意度	案件举报人对案件查办结果的满意程度	≥95 百分比	工作目标

2、巡察监督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巡察批次	开展常规巡察和专项巡察单位数量	≥20 单位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发现整改问题	巡察过程中发现并整改的问题数量	≥20 个	工作目标
	数量指标	移交问题线索	巡察中移交的问题线索数量	≥5 件	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巡察报告	县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巡察组撰写的巡察报告的通过率	100 百分比	工作目标
	时效指标	巡察工作完成率	按规定时完成巡察工作	100 百分比	工作目标
	成本指标	巡察事项支出	完成巡察事务支出金额	≤30 万元	年度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	通过巡察挽回经济损失的数额	≥50 万元	工作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制度	针对发现问题整改，完善制度情况	被巡察单位针对发现问题，完善制度，堵塞漏洞，促进发展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巡察人员满意度	参与巡察人员对后巡察保障的满意度	≥95 百分比	工作目标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 购目录 序号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 名称	预算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756.28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222 中国共产党承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756.28
1、房屋（平方米）	1979.61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833.39	
2、车辆（台、辆）	8	150.41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852	605.87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

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十、**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日期**为：2023年1月30日。